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世玟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75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shihwen121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131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k12ea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67T7
TL

主旨：有關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本土語文開課情形」線上填報案，
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同國教署)110年6月7日臺
教國署國字第11000691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了解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本土語文(閩南語文、客家語文
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)課程辦理情形，請貴校協助以
下事項：

(一)請至國教署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2.0(<http://9hr.k12ea.gov.tw/>)【T1.31本土語文開課情形調查表填報】填寫線
上表單。填寫期程自即日起至110年9月10日(五)截止，請
貴校務必於期程內完成填報作業。

(二)請貴校詳實填報本土語文教學相關人員資料及授排課資料
，以利國教署後續進行師資盤點，各校本土語文師資準備
度亦將影響本府一般性考評，請學校務必通盤檢視以因應
111學年度國中階段本土語文課程規劃。

三、檢送系統(學校端)操作手冊1份，手冊亦可至國教署國民中小
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2.0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